

四种新物质被添加到高度关注物质(SVHCs) -SVHCs清单更新至205项

SVHCs是可能对人类健康或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物质，候选物质清单在授权名单详细列出候选物质的最终结论。一旦它们出现在授权名单，工业将需要申请获得许可，才可以在截止时间之后继续使用该物质。企业可能因含候选清单上的物质而承担法律责任(含物质本身或混合物或物品)。

变更：

2020年1月16日，欧洲化学品管理局(ECHA)增加4项物质到高度关注物质候选清单。这些物质的SVHC属性如下表所列：

#	物质名称	EC	CAS	列入的原因	用途
1	邻苯二甲酸二异己酯	276-090-2	71850-09-4	生殖毒性(条款57c)	未在REACH下注册
2	2-苄基-2-二甲基氨基-4'-吗啉基苯基丁酮	404-360-3	119313-12-1	生殖毒性(条款57c)	该物质用于聚合物的生产
3	2-甲基-1-(4-甲硫基苯基)-2-吗啉基-1-丙酮	400-600-6	71868-10-5	生殖毒性(条款57c)	该物质用于聚合物的生产
4	全氟丁烷磺酸(PFBS)及其盐	-	-	可能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 的同等程度的关注(条款57f); 可能对人类健康造成严重影响 的同等程度的关注(条款57f)	作为催化剂/添加剂/反应物用于聚合物制造和化学合成，还用作聚碳酸酯的阻燃剂(用于电子设备)

责任和义务：

法律责任和义务由物质列入候选清单生效之日开始(本案为2020年1月16日)。欧盟(EU)和欧洲经济区(EEA)的生产商或进口商之产品含有候选清单上的物质时，必须通知欧洲化学品管理局(ECHA)(自含有之日起六个月内)。如果每年生产总量或出口总量超过1吨，且该物质在物品中质量浓度超过0.1%，则需要完成向ECHA通报的义务。

STC(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是一间非牟利、独立的测试、检验及认证机构，在全球多处设有获ISO/IEC 17025认可的检测实验室，而且具有逾50年消费品检测经验，可为您提供快捷、可靠的符合性评定服务！

如欲了解更多相关资讯，请与我们联系：

香港：hktcd@stc.group

东莞：dgtcd@stc.group

上海：shtcd@stc.group

常州：czstc@stc.group

越南：vnstc@stc.group

日本：jpo@stc.group

美国：usstc@stc.group

德国：grstc@stc.group

以上提供的资料是由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从其认为准确的资料来源取得。该资料的发布并没有附载任何保证、声明、促使或许可。香港标准及检定中心及其成员机构不会就任何因使用或依赖该资料而产生的后果承担任何法律责任。